

建设工程监理合同

建设单位：西安市临潼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处

监理单位：傲唐集团有限公司

工程名称：西安市临潼区雨金街道农村供水水质提升改造工程

标包名称：西安市临潼区雨金街道农村供水水质提升改造工程监理二包

工程地点：西安市临潼区雨金街道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

第一部分 协议书

委托人（全称）：西安市临潼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处

监理人（全称）：傲唐集团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西安市临潼区雨金街道农村供水水质提升改造工程
2. 标包名称：西安市临潼区雨金街道农村供水水质提升改造工程监理二包
3. 工程地点：西安市临潼区雨金街道
4. 工程规模：西安市临潼区雨金街道农村供水水质提升改造工程 1、2、4、6、10 标段水源井工程、输水管道工程、信息化自动化建设及高韩村、滩张供水站站内改造、交口街办安屯村、滩张供水站配水主管网、新集村、北湃村输配水管网、配套附属设施等工程的全部监理服务。

二、词语限定

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。

三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协议书；
2. 中标通知书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委托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3. 投标文件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4. 专用条件；
5. 通用条件；
6. 附录，即：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四、总监理工程师

总监理工程师姓名：敖江通，身份证号码：500230198809193251，注册号：

2410002043。

五、签约酬金

签约酬金（大写）：肆拾万元整（小写¥400000.00 元），付款方式：同施工进度款同比例支付。

包括：

1. 监理酬金：400000.00 元。
2. 相关服务酬金：/。

其中：

- (1)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：/。
- (2)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：/。
- (3)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：/。
- (4)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：/。

六、期限

1. 监理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结束、各项资料移交完毕为止。

2. 相关服务期限：

(1)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/ /年/ /月/ /日始，至/ /年/ /月/ /日止。

(2)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/ /年/ /月/ /日始，至/ /年/ /月/ /日止。

(3)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/ /年/ /月/ /日始，至/ /年/ /月/ /日止。

(4)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/ /年/ /月/ /日始，至/ /年/ /月/ /日止。

七、双方承诺

1.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，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。
2.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，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，提供房屋、资

料、设备，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。

八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： 2024 年 11 月 26 日。
2. 订立地点： 西安市临潼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处。
3.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贰份。

委托人： 临潼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处 (盖章) 监理人：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(盖章)

地 址：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竹园华府

天玺中心办公楼 1101 室

邮政编码：

邮政编码： 723000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

代理人： 刘 欣 军

代理人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西环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6105 0165 5000 0000 0388

电话：

电话： 0916-2608585

传真：

传真： 0916-2608585

电子邮箱：

电子邮箱： 3161424554@qq.com